

# 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太平恒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12月1日

##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太平恒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太平恒利纯债	
基金主代码	005872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6月1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太平恒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太平恒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8年11月26日	
截止收益 分配基准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175

日的相关 指标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 ( 单位：人民币元 )	56,887,507.92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 ( 单位：人民币元 )	-
本次分红方案 ( 单位：人民币元/10 份基金份额 )		0.167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 2018 年度的第 1 次分红

注：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 12 次，每份基金份额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收益分配基准日每份基金份额该次可供分配利润的 10%。

##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8 年 12 月 3 日
除息日	2018 年 12 月 3 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8 年 12 月 5 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不接受红利再投资，收益分配仅采用现金方式。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权益登记日当日有效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日有效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 本基金的分红方式为现金红利方式。

(3) 若投资者在 2018 年 12 月 3 日申请赎回基金份额的，其账户余额低于 1 份时，本基金将自动计算其分红收益，并与赎回款一起以现金形式支付。

(4) 本次分红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降低本基金的投资风险或提高本基金的投资收益。本基金分红后，受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有可能出现基金净值低于初始面值的风险。

(5) 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及希望了解本基金其他有关信息的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taipingfund.com.cn](http://www.taipingfund.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 021-61560999 咨询相关信息。

(6) 本公告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基金管理人所有。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投资于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

特此公告。

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一日